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赛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

##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先生关于办理部分股权质押解除质押的相关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股票索引	
孙非	是	6662	2018/6/26	2019/3/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	04.92%	公告编号:2018-019
孙非	是	6002	2019/2/13	2019/3/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	5.7%	公告编号:2019-016

一、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解除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5,588,000股(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87%。本次解除质押后,孙非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为17,700,000股,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16.76%,占公司总股本的9.187%。

特此公告。

苏州赛腾精密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3月06日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我乐家居 公告编号:2019-006

##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2093,发证时间:2019年11月28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系公司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根据国家对于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将连续三年(从2019年11月28日起至2021年11月27日)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018年度公司已按15%的税率计提企业所得税,因此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所享受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对2018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南京我乐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3615 证券简称:茶花股份 公告编号:2019-007

##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3月5日收到公司董事陈达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陈达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陈达先生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补选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陈达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陈达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7日

证券代码:603636 证券简称:南威软件 公告编号:2019-012

##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吴志雄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19年3月5日,吴志雄先生将其于2018年9月12日在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证券”)质押的55,250,000股中的11,050,000股(详见公告编号:2018-025)、于2018年5月9日在江海证券补充质押的6,000,000股中的1,200,000股(详见公告编号:2018-067)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总数为12,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3.3%。

截止本公告日,吴志雄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69,079,1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9%;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总数为156,638,756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58.2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7.75%。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6日

证券代码:002253 证券简称:川大智胜 公告编号:2019-009

##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宋学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履历附后)。

宋学勇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宋学勇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七日

附件:宋学勇先生简历

宋学勇,男,51岁,硕士,高级工程师,2003年9月进入公司,从事通信及硬件产品开发、系统集成、项目培训、工程及售后技术支持工作。曾任公司智能交通事业部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三维人业务事业部总经理助理。

宋学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2019-016  
持续代码:113523 持续简称:伟明转债

##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江西省莲花县固废综合处理项目的议案》,同意并批准公司投资、建设、运营莲花县固废综合处理项目,并在项目所在地设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不超过6,000万元。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9年1月21日披露的《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并签署莲花县固废综合处理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06)。

近日,新设全资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莲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相关注册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321MA38D7B86E  
名称:莲花县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江西省萍乡市莲花县琴亭镇永安南路  
法定代表人:程惠民  
注册资本:陆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9年3月5日  
营业期限:2019年3月5日至2049年3月4日  
经营范围:垃圾焚烧发电;固废处理;生活垃圾、农林垃圾、餐厨垃圾、市政污泥、一般工业垃圾处理;环保工程项目管理;环保工程的投资咨询与设计;垃圾、污水、灰渣处理技术开发及服务;环保设备的制造、销售、安装和维护、售后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6日

股票代码:000020 200020 股票名称:深华发A 深华发B 编号:2019-02

## 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其它涉及诉讼、仲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下发的《查封、冻结、扣押财产通知书》。【【2018】粤0304执保5210号之一】。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中恒集团”)与深圳市万商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万商律师”)代表诉讼纠纷一案,万商律师申请财产保全,法院根据之已作出的【2018】粤0304执保2358号民事裁定,保全了我司及武汉中恒集团名下的部分资产,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保全财产	受理法院/案号	保全期限	保全到期日
7	查封被申请人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1号工业大厦1层1号单元前套3008523的房产(不动产产权证号房地字第300729641号)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4执保5210号之一	叁年	2021.11.27
8	查封被申请人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1号工业大厦1层1号单元前套3008523的房产(不动产产权证号房地字第300729641号)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4执保5210号之一	叁年	2021.11.27
9	查封被申请人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1号工业大厦1层1号单元前套3008523的房产(不动产产权证号房地字第300729641号)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4执保5210号之一	叁年	2021.11.27
10	查封被申请人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1号工业大厦1层1号单元前套3008523的房产(不动产产权证号房地字第300729641号)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4执保5210号之一	叁年	2021.11.27
11	查封被申请人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1号工业大厦1层1号单元前套3008523的房产(不动产产权证号房地字第300729641号)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4执保5210号之一	叁年	2021.11.27
12	查封被申请人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1号工业大厦1层1号单元前套3008523的房产(不动产产权证号房地字第300729641号)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4执保5210号之一	叁年	2021.11.27
13	查封被申请人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1号工业大厦1层1号单元前套3008523的房产(不动产产权证号房地字第300729641号)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2018】粤0304执保5210号之一	叁年	2021.11.27

二、有关案件的基本情况

2016年9月29日,公司及控股股东武汉中恒集团与万商律师签订了《委托代理合同》,2016年10月8日,三方又签订了《委托代理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由万商律师代理万商律师仲裁。败诉后因律师费的支付存在分歧,万商律师将我司及武汉中恒集团诉至深圳国际仲裁院。法院根据万商律师的财产保全申请,查封了我司下的一个银行账户,冻结我司存款人民币900748.28万,我司已于2018年11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进行了公告,公告编号:2018-43。

三、最新进展

近日,公司收到法院下发的《通知书》,法院根据之前已作出的民事裁定,保全了我司及武汉中恒集团名下的部分财产,我司可被保全的财产清单如下:

证券代码:002713 证券简称:东易日盛 公告编号:2019-017

##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高管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东易天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易天正”),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幼女士、高级管理人员暨管女士因经营发展需要及个人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本次拟减持股份合计将不超过319,1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51%,减持期间自本公告之日起一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其中,东易天正的减持比例将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55%,且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杨幼女士、管女士的减持比例均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25%。

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分别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东易天正、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幼女士、公司高管管女士(以下简称“减持股东”)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拟减持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东易天正持有公司161,798,7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5988%,杨幼女士持有公司757,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811%,管女士持有公司233,9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9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股份来源、减持方式、拟减持数量上限及比例:

姓名	减持股份来源	减持方式	拟减持数量(股)	拟减持数量占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总股本比例(%)	拟减持股份占其本人所持股份的比例(%)
东易天正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集中竞价交易	4,071,316	0.0251%	25.2%
杨幼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集中竞价交易	1,189,300	0.46%	28.00%
管碧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	集中竞价交易	58,494	0.02%	28.00%

2.减持原因:经营发展需要及个人资金需求;

3.减持时间: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

4.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二)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东易天正不存在拟减持公司股份相关的仍在履行中的承诺和保证,减持前股份不存在冻结或质押的情形。

2.杨幼女士于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自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实际控制人不直接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交易日期自动延长六个月;若发生职务变更、离职情况,仍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3.管女士于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东易天正、杨幼女士、管女士均未违反相关承诺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拟减持股份的东易天正、杨幼女士、管女士将根据市场行情、本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要求,及时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进展情况公告。

(二)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减持股东虽包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但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东易天正、杨幼女士、管女士签署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九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602 证券简称:纵横通信 公告编号:2019-013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晨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晨灿”)持有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取得的股份及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海晨灿拟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3,3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两种方式进行,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并遵守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2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期限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并遵守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持股数量(股)</th> <th>持股比例</th> <th>当前所持股份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上海晨灿</td> <td>6,160,000</td> <td>5.5%</td> <td>首次公开发行、160,000股</td> </tr> </tbody> </table>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上海晨灿	6,160,000	5.5%	首次公开发行、160,000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上海晨灿	6,160,000	5.5%	首次公开发行、160,000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不包括公司IPO前取得的股份4,400,000股及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1,76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发行于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元/股)	前次减持计划实施日期
上海晨灿	2,240,000	2%	2019/12/28	2018/3/13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海晨灿拟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3,3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两种方式进行,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1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并遵守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2,2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期限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并遵守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并且不低于10.74元(本次减持计划价格系根据公司根据上海晨灿作出的“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承诺,经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5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股本溢价)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计算得出)。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2

##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基本情况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1日通过电话、电话或传真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通知“董事会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3月6日上午10:0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进行确认》的议案。

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以及2018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2018年公司新任独立董事曹晖先生因向公司客户贵州三力制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力制粉”)的独立董事,与公司三力制粉产生的日常经营交易列入关联交易类型进行统计,导致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超出了预计金额。公司与三力制粉的交易方式及定价原则未发生变更,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未导致资金占用和公司利益损失,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超出部分予以确认。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增加收益,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亿元(含3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其中理财产品(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的投资金额将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其余证券投资金额将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且在该额度内可循环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是在确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有序开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预期能够为公司带来相关收益,同时,也有可能面临亏损的风险。公司将遵循“资金安全、防范风险、规范运作”的原则,使之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6日

证券代码:600318 证券简称:新力金融 公告编号:临2019-030

##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6日收到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资管”)出具的《关于减持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告知函》。

一、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华泰资管-招商银行-华泰资管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华泰资管”)于2015年6月23日与公司控股股东长兴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矿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长兴矿业所持有的公司2,662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2015年7月24日,华泰资管与长兴矿业完成过户登记手续。2017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公司以2016年度总股本242,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本10股,上述事项已于2017年6月4日实施,2017年6月5日,上述股份上市流通。转增股本后,华泰资管持有公司3,324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1%。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因华泰资管委托他人资金需求,华泰资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2,90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自公告后15个交易日(即2019年3月20日)起6个月内,在任意连续90天内减持不超过49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6%;自公告之日起90个工作日内,减持数量不超过49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6%;6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968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2019年3月8日起6个月内,在任意连续90天内减持不超过968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6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1,936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华泰资管	3,324,000	11%	协议受让、2,94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华泰资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减持数量不超过2,90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9%;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自公告后15个交易日(即2019年3月20日)起6个月内,在任意连续90天内减持不超过49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6%;自公告之日起90个工作日内,减持数量不超过494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6%;6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968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期间为2019年3月8日起6个月内,在任意连续90天内减持不超过968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6个月内减持数量不超过1,936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4%。

二、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持股数量(股)</th> <th>持股比例</th> <th>当前所持股份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华泰资管</td> <td>3,324,000</td> <td>11%</td> <td>协议受让、2,940,000股</td> </tr> </tbody> </table>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华泰资管	3,324,000	11%	协议受让、2,940,000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华泰资管	3,324,000	11%	协议受让、2,94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2018年7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华泰资管曾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华泰资管资金需求,截至减持计划披露,华泰资管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4)。

华泰资管自2015年6月13日披露了2,662万股(转增股本后为5,32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至今,未减持过公司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3

##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进行确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该关联交易属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进行确认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2019年3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晖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此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年初预计超出部分属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方式和定价原则未发生变更,交易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未导致资金占用和公司利益损失,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情况

公司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以及2018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2018年公司新任独立董事曹晖先生因向公司客户贵州三力制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力制粉”)的独立董事,与公司三力制粉产生的日常经营交易列入关联交易类型进行统计导致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了预计金额,现对超出部分进行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
销售	贵州三力制粉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物品、提供服务	0	1,234,159.02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贵州三力制粉股份有限公司简介:贵州三力制粉设立于2015年1月30日,注册资本36,658,221.6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海,住所位于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经营范围:软胶囊、硬胶囊、喷雾剂(含中药饮片)生产、销售;中医药科技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经审计,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46,626.91万元,净资产46,013.60万元;2018年上半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9,951.12万元,净利润5,716.45万元)。

公司因黄晖先生同为贵州三力制粉上市公司与其构成关联关系,三力制粉为公司关联方,《规定》将相关关联方。2018年公司新任独立董事曹晖先生因《上市公司(201115号)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一)与三力制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2

##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上市公司的影响:该关联交易属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进行确认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2019年3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晖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将该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并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此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年初预计超出部分属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方式和定价原则未发生变更,交易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未导致资金占用和公司利益损失,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情况

公司于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以及2018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2018年公司新任独立董事曹晖先生因向公司客户贵州三力制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力制粉”)的独立董事,与公司三力制粉产生的日常经营交易列入关联交易类型进行统计导致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了预计金额,现对超出部分进行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
销售	贵州三力制粉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物品、提供服务	0	1,234,159.02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贵州三力制粉股份有限公司简介:贵州三力制粉设立于2015年1月30日,注册资本36,658,221.6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海,住所位于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经营范围:软胶囊、硬胶囊、喷雾剂(含中药饮片)生产、销售;中医药科技咨询服务;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经审计,截至2018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46,626.91万元,净资产46,013.60万元;2018年上半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9,951.12万元,净利润5,716.45万元)。

公司因黄晖先生同为贵州三力制粉上市公司与其构成关联关系,三力制粉为公司关联方,《规定》将相关关联方。2018年公司新任独立董事曹晖先生因《上市公司(201115号)的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一)与三力制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2

##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该额度内可循环使用,且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根据《公司章程》及《重大投资管理制度》规定的相关决策程序,本次证券投资事项经2019年3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证券投资受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环境、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证券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本次证券投资事项,是在保障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利用好自有资金,寻找资本市场投资机会,优化配置公司所属资产,提升现金资源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提高公司价值。

(二)证券投资的方式及范围

投资方式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使用公司的证券账户或者通过资管计划、信托计划等方式进行证券投资活动。

投资范围为股票、基金、债券、理财产品(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等有价值证券及其衍生品。

(三)投资额度和期限

拟使用不超过3亿元(含3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其中理财产品(含银行理财产品、信托产品)的投资金额将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其余证券投资金额将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且在该额度内可循环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

(四)使用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9年3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设立证券投资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实施证券投资具体事宜。

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提示

(一)投资风险

1.证券投资受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2.证券投资因投资标的的阶段性、证券市场的波动性,会造成未来收益的不可预期性。

3.证券投资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

1.坚持稳健投资的原则,以价格低估、未来有良好成长性、符合公司投资战略的标的为主要投资对象,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于被证券交易所、信用评级机构等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证券。

2.公司设立证券投资领导小组,由董事长担任组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担任证券投资领导小组成员。

3.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品种亏损超过投资金额的10%时,证券投资部门立即报告证券投资领导小组,集体讨论是否止损。

4.公司自运营账户进行证券投资时,证券投资操作人员与资金、财务管理人员相分离,实行账户管理、资金操作、交易操作的分类授权、密切分设的分隔操作。

5.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随时调查跟踪公司证券投资情况,以加强对公司证券投资项目的事前与事中管理,控制投资风险。

6.公司独立董事将对证券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有权聘任外部审计机构进行证券投资专项审计。

7.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发现违规操作情况,可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停止公司的证券投资活动。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是在确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有序开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预期能够为公司带来相关收益,同时,也有可能面临亏损的风险。公司将遵循“资金安全、防范风险、规范运作”的原则,使之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6日